

和谐能力培育

HEXIE NENGLI
PEIYU

陶学忠◎编著

党建读物出版社



和谐能力培育

HEXIE NENGLI
PEIYU

陶学忠◎编著

党建读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和谐能力培育/陶学忠编著. —北京: 党建读物出版社,
2008. 12

ISBN 978-7-5099-0031-4

I. 和… II. 陶… III. 社会主义建设模式—研究—中国
IV. D6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85499 号

和谐能力培育

HEXIE NENGLI PEIYU

陶学忠 编著

责任编辑:徐 衍 封面设计:张 冀

党建读物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宣武区南横东街 6 号 邮编:100052 电话:010—58305795)

新华书店经销 保定市 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11 印张 276 千字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978-7-5099-0031-4 定价:24.00 元

本社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电话:010—58305909)

前 言

党中央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战略任务以来,越来越多的人在思考“该如何培育自身和谐能力,做社会和谐的积极促进者”,各行各业的人们无不期盼我们的教育培训能在和谐能力培育上有所突破。

讨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不仅要回答“是什么”、“为什么”,更要回答好“怎么办”。

本书编写设计力求体现以下特点:

一、注重能力培育。本书紧密结合构建和谐社会的目标和任务,在内容与体例上力求体现“能力培育”。注重知识性,更注重自主训练和引导实践。

二、内容新,方法先进。书中许多内容吸收国内外最新研究成果,对传统教育拾遗补缺。为增强能力培育功效,以先进的建构主义学习理论作指导,设计训练题,营造启发式、协作式自主学习环境,强调学习者对实践进行思考和评价。

三、适合自修和集体培训。建议结合岗位与生活实际,将和谐能力各胜任特征设计成一定的行为规范,融入工作程序和日常生活的实践中。

本书编写中参考了大量专家、学者的有关论著,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和谐能力培育是新课题,涉及学科广泛而作者学识水平

有限,书中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愿本书能对广大读者的学习和工作有一定帮助,并热忱欢迎同仁及读者朋友批评指正。

作者

2008年12月6日于西安朱雀门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认识和谐能力	(1)
第一节 和谐与和谐思想	(2)
第二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9)
第三节 和谐能力的内涵	(16)
第四节 和谐能力在职业中的作用	(27)
第五节 如何培育和谐能力	(32)
第二章 内心和谐能力	(41)
第一节 情绪觉察力	(42)
第二节 准确的自我评估	(58)
第三节 自信	(64)
第四节 自制力	(71)
第五节 成就内驱力	(91)
第六节 主动性	(107)
第七节 乐观	(115)
第三章 人与人和谐能力	(124)
第一节 与人为善	(125)
第二节 善解人意	(130)
第三节 交流	(136)
第四节 沟通	(144)
第五节 宽容	(152)

第六节 建立并保持联系	(158)
第四章 人与社会和谐能力	(162)
第一节 责任心	(163)
第二节 民主法治观念	(173)
第三节 公平正义感	(181)
第四节 诚信	(189)
第五节 职业道德	(194)
第六节 团结协作	(199)
第七节 利用多元化	(205)
第八节 适应力	(212)
第九节 创新活力	(215)
第五章 人与自然和谐能力	(224)
第一节 尊重自然	(225)
第二节 保护自然	(241)
第三节 合理利用自然资源	(259)
第六章 精英和谐能力	(290)
第一节 服务定位	(291)
第二节 助人发展	(298)
第三节 影响力	(303)
第四节 协调力	(309)
第五节 政治敏锐性	(321)
第六节 引领力	(324)
第七节 促进改革开放	(339)
第八节 控制冲突	(345)
主要参考文献	(348)

第一章 认识和谐能力

【内容提要】本章介绍了和谐与和谐思想、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谐能力内涵、和谐能力在职业中的作用、如何培育和谐能力等内容。通过本章学习,旨在掌握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及和谐能力的基本知识,增强促进和谐的社会责任感,树立文化知识、业务技术与和谐能力协同发展的公民素质修养观,激发培育提高自身和谐能力的积极性、自觉性。

胡锦涛指出:“科学发展,社会和谐,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要求,是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内在需要,必须坚定不移地加以落实。”

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坚持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维护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形成促进和谐人人有责、和谐社会人人共享的生动局面。”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不断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体布局,逐渐由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建设三位一体发展为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四位一体。为适应这一变化,党中央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和任务。社会是由人构成的,社会关系就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人民群众是构建和谐社会的主体,全体人民维护和促进社会和谐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是构建社会

主义和谐社会的坚实基础。因此,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无论党员、干部,无论领导、群众,每一位公民都有责任。我们要担当起这个责任,就要重视自身和谐能力的培育。我们只有重视学习、实践和不断提高自身的和谐能力,才能当好共建共享社会和谐的积极促进者。

培育自身的和谐能力,当从认识和谐能力开始。

第一节 和谐与和谐思想

实现社会和谐,建设美好社会,始终是人类孜孜以求的社会理想。哲学的本义是爱与智慧的结合。在人类传统文化中,和谐首先是被作为哲学范畴来研究的,然后才由抽象的哲学范畴走向社会应用,形成和谐社会的经世思想及和谐能力修养。

一、和谐的哲学思想

1. 和谐的释义。古今中外对和谐的解释有许多,概括起来说,和谐是指一种协调、有序的状态。或者说,和谐是一种配合得适当而匀称的关系。和谐的各种解释有:

从中国的象形字看,禾为谷物,“和”字象义为:禾在口边,寓意丰衣足食,天地人和安,引申为声音相和、旋律合韵等。“谐”字由“言”与“皆”合成,含有人人有发言权之意。

《广韵》中说:“顺也,谐也,不坚不柔也”。《中庸》中说:“发而皆中节谓之和”。《说文解字》解释谐为“言合也”。《玉篇》中说:“合也,调也”。《周礼》中说:“以和邦国,以统百官,以谐万民”。

和谐在英语中谓“harmony”,《牛津大辞典》解释为,是“使……适应、转变”的意思。即不是把部分、要素及相关的事物简单地联结,而是有选择、有改变地进行结合;对于整体不协调的

因素要进行合理变革,使之适合整体、长期发展的要求,最终形成有序的、可持续发展的整体。

2. 和谐的哲学内涵。古希腊哲学家毕达哥拉斯最早提出系统的和谐概念,他认为和谐的内涵包含着对立与统一。他说“整个天是一个和谐”。后来的笛卡儿、莱布尼茨、黑格尔等人都把和谐视为重要的哲学范畴。黑格尔的三段式推理正题、反题、合题,在合题中两个命题走向统一与和谐。莱布尼茨认为,“宇宙是一个由数学和逻辑原则所统率和谐的整体”。

在中国古代,近似于“和谐”的词汇早在两千多年前就出现于古典文献中,并一直应用于社会实践。在《周易·乾卦·彖辞》中载有“乾道变化,各正性命。保合大(太)和,乃利贞”。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中国哲学文化研究所所长汤一介先生认为,这里的太和可以理解为“普遍和谐”的意思。它包括四个层次:“自然的和谐、人与自然的和谐、人与人的和谐、人自我身心内外的和谐”。而中国传统文化将“身心和谐”、“人际和谐”、“人人和谐”作为最高的价值追求,形成普遍和谐的思维模式。这种思维模式要求从我做起,即首先“正心”、“诚意”、“修身”,做到身心和谐。其次,推己及人,讲求和谐、和睦、和气、和善、祥和、谦和,提倡团结、互助、友爱,注重合群随众,和衷共济,达到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和谐。最后,实现人与自然之间的和谐,最终达到“保合太和”、“人与天参”的目的。

二、社会和谐思想

1. 中国传统文化与和谐。和谐是中华民族的生存智慧,也是具有中国特色的辩证思维。和谐的观念在中国传统思想体系中占有非常特殊而突出的地位,表现在它同“德”一样,是中国古代最早形成的哲学观念。早在中国文字形成阶段的甲骨文和金文中,“和谐”就出现了,可以说它是与中国文化、中国传统一起诞生的。

我国上古政治文献、五经之一《尚书》就一再提倡“和”的思想,其第一篇《尧典》主张“克明俊德,以亲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协和万邦,黎民于变时雍”。孔子说过“和为贵”,墨子提出过“兼相爱”、“爱无差”,孟子描绘了“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社会状态。两千多年来,人们从不同角度提出过“大同”社会的理想,反映了我国人民对和谐社会的向往和追求。但是在存有阶级压迫和阶级剥削的旧制度下,这些设想是根本无法实现的。

2. 西方近代社会和谐思想。近代以来,西方有不少学者也先后提出过一些加强社会建设、社会管理的思想和理论,蕴涵着许多有关社会和谐的思想。一些西方国家还提出和实施了加强社会建设和管理的政策。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存在着严重的阶级矛盾和阶级对立,不可能建立真正意义上的和谐社会。

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前的空想社会主义,也曾提出过建立和谐社会的构想。1830年,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傅立叶发表《全世界和谐》一文,指出现存资本主义制度是不合理的,必将为“和谐制度”所代替。1824年,英国空想社会主义者欧文在美国印第安纳州进行的共产主义试验,也以“新和谐”命名。1842年,德国空想共产主义者魏特林在《和谐与自由的保证》一书中把社会主义社会称为“和谐与自由”的社会,并指出新社会的“和谐”是“全体和谐”。由于空想社会主义者没有认识到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也没有找到实现社会变革的正确途径,结果只能陷于空想。

3. 马克思、恩格斯勾画的未来社会的和谐关系。马克思、恩格斯在继承前人思想成果的基础上,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勾画了共产主义社会的美好蓝图,指明了实现美好社会理想的正确途径。他们在《共产党宣言》中明确提出:“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按照马克思、恩格

斯的设想,未来社会将在打碎旧的国家机器、消灭私有制的基础上,消除阶级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对立和差别,极大地调动全体劳动者的积极性,使社会物质财富极大丰富、人民精神境界极大提高,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实现每个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在人与人之间、人与自然之间都形成和谐的关系。

4. 中国共产党不断探索社会和谐的重要思想。社会和谐是中国共产党不懈的奋斗目标。新中国成立后,尤其时至当代,我国进入社会主义建设发展的新时期,生产力有了很大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有了很大提高,随着对抗性矛盾的消亡,非对抗性矛盾成为社会主体矛盾。这些变化都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了一定的物质准备和社会环境等有利条件,使加快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成为可能。在长期实践中,党不断探索和发展了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建设理论。

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著作中,明确提出要学会运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包括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以解决科学文化领域里的矛盾,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以解决共产党与民主党派的矛盾,坚持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以解决全国城乡各阶层以及国家、集体、个人三者之间的矛盾,等等。他还提出:“我们的目标,是想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以利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较易于克服困难,较快地建设我国的现代工业和现代农业,党和国家较为巩固,较为能够经受风险。”这些思想至今仍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邓小平对社会主义社会建设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断,他强调,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贫穷不是社会

主义,社会主义要消灭贫穷,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社会主义发展生产力,成果是属于人民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没有安定团结的政治环境,没有稳定的社会秩序,什么事也干不成。这些思想奠定了我们党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建设理论的重要基础。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后,江泽民根据国内外形势的发展变化,强调实现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指导方针,必须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健康发展,使社会更加和谐;要充分调动各个方面的积极性,努力形成全体人民各尽其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局面;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把不断改善人民生活作为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重要结合点;要正确处理新形势下的人民内部矛盾,正确反映和兼顾不同方面群众的利益,使全体人民朝着共同富裕的方向稳步前进等,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我们党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建设的理论。

党的十六大报告明确把社会更加和谐列为小康社会的一个重要目标。十六大以来,党对社会和谐的认识不断深化,明确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中的地位。十六届四中全会进一步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任务,强调形成全体人民各尽所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社会是巩固党执政的社会基础、实现党执政的历史任务的必然要求,要适应我国社会的深刻变化,把和谐社会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并明确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主要内容。2006年10月,胡锦涛在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切实抓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各项工作,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向前进》中指出:我们要构建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协调发展的社会,是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整体和谐的社会,要贯穿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整个历史过程。在实际工作中,我们既要从“大社会”着眼,把和谐社会建设落实到包

括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党的建设等在内的党和国家全部工作之中；又要从“小社会”着手，以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着力发展社会事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建设和谐文化、完善社会管理、增强社会创造活力，走共同富裕道路，推动社会建设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协调发展。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全面、深刻地阐明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性质和定位，指明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工作原则和重大部署，把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思想与实践紧密结合，并提高到一个崭新的阶段。

三、和谐的哲学本质、特征及规律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我们党带领人民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向前进的必然选择，每一位社会成员和各方面的工作都必须不断增强共建共享社会和谐的意识，明确其工作路径，加大其工作力度。这需要我们首先把对和谐社会的认识提高到理性与哲理的层面上来，以便进一步明确构建和谐社会的办法，更加自觉地去完成这一历史使命。为此，认识和谐的哲学本质、特征及规律，是很有必要的。

1. 和谐的本质是对立统一关系。和谐，在辩证法上是指事物对立统一关系中的同一性的稳定，是对立斗争过程中使对立的方面向“和衷共济”转化，以达到“双赢”。因此，和谐不是静止的，而是动态的。和谐是关系和谐，它的内部至少有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因素或者方面，它们之间存在着对立统一的矛盾关系。因为客观世界是矛盾的，所以就决定了反映客观世界的主观意识也是矛盾的。思想上的矛盾必须经过人的主观能动性进行协调，才能达到对立统一的和谐。和谐是主观与客观关系的对立统一，当人的思想不和谐时，与之有关的客观关系也难以和谐。人的主观思想必

须不断对变化了的客观现实有正确的认识,才能达到思想的和谐。以正确的和谐思想指导适当的和谐行为,才能导致客观关系的和谐。

2. 和谐的特征是矛盾非对抗性。在和谐的事物中,矛盾的各方彼此相容,不存在你死我活的斗争,矛盾是可以通过协调解决的。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初始、发展和成熟三个阶段,而和谐产生于成熟阶段,是事物发展的最佳阶段,是人类生活的理想时期。和谐具有其内部关系全面协调的统一性,一个具体的和谐事物,它的内部关系均达到了最佳的协调、稳定的状态,缺一则不成其为和谐。

3. 和谐的规律及动力。和谐运动是一个质量互变过程,和谐事物都是由不和谐事物发生质变而产生的。不和谐事物是由于对抗性矛盾的存在,或者是比较突出的非对抗性矛盾没有得到妥当的处理而呈现的一种事物存在状态。如果这些矛盾逐步被解决,达到一定的量变程度,就必然导致质变,和谐随之产生。和谐运动是个螺旋式上升的循环过程。和谐事物中,物质是一个必要条件,但不是决定条件,但物质的丰富与否标志着和谐水平的高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发展,主要动力是和谐、团结、统一,不是对抗性的阶级斗争。和谐居于矛盾的主导方面,成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和谐社会的斗争,要用和平的、民主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以及经济的、法律的手段来解决,不能用暴力的、外部冲突的、敌对的方法来对待。

训练 1—1:和谐与和谐思想认识训练

训练目的:通过对和谐及和谐思想的认识,增强对和谐能力培育认识。

训练指导:对和谐的理解须进行哲学思考,对社会和谐的实现要从社会制度的性质加深认识。

训练题:就下列问题,先独立思考,再与别人谈谈。

1. 和谐一词有哪些哲学内涵?
2. 为什么几千年来人类孜孜以求社会和谐?
3. 社会制度对社会和谐的实现有怎样的影响?
4. 中国共产党对社会和谐有哪些重要思想?
5. 谈谈和谐的哲学本质、特征及规律。

第二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和谐社会是对人类社会发展理想状态的一种描绘,是古今中外人们梦寐以求的理想。一般地讲,和谐社会就是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之间和谐统一与协调发展的社会;就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和谐统一与协调发展的社会。

和谐社会有小、中、大之分。小和谐社会是指社会领域中社会

关系的和谐,主要是指社会阶层关系的和谐,以及微观意义上的和谐社会建设。比如社区、村镇、企业、学校、家庭的和谐。中和谐社会是相对于经济、政治、文化而言的社会生活领域,主要是指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包括社会事业、社会保障等。大和谐社会涵盖整个社会领域,包括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活等各个方面,是这些方面的有机统一。

和谐社会还有广义和狭义之称,广义的和谐社会相当于大和谐,狭义的和谐社会则相当于中、小和谐社会。我们通常所说的和谐社会是指广义的、大的和谐社会。对广大在职人员或社会公民来说,共建共享社会和谐,要从自身做起,从构建中、小和谐社会做起。

一、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内涵

2005年2月胡锦涛在中央党校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能力专题研讨班上发表重要讲话中指出,我们所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

民主法治,就是社会主义民主得到充分发扬,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得到切实落实,各方面积极因素得到广泛调动。

公平正义,就是社会各方面的利益得到妥善协调,人民内部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得到正确处理,社会公平和正义得到切实维护和实现。

诚信友爱,就是全社会互帮互助、诚实守信,全体人民平等友爱、融洽相处。

充满活力,就是能够使一切有利于社会进步的创造愿望得到尊重,创造活动得到支持,创造才能得到发挥,创造成果得到肯定。

安定有序,就是社会组织机制健全,社会管理完善,社会秩序良好,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社会保持安定团结。